

- (二)「公立國民中小學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6-108年度)」，截至107年6月底止，拆除重建工程已發包129棟，補強工程已發包533棟，並已補助126校辦理設施改善工程。

柒、支持教師專業自主發展

一、政策說明

為精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在職進修機制，教育部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由地方政府彈性自主規劃以直轄市、縣(市)為中心的教師專業發展計畫，並協助各直轄市、縣(市)建立教師專業成長區域網絡，提供不同職涯階段教師多元自主專業發展模式，鼓勵地方政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師資培育之大學、民間團體建立教師專業夥伴關係，在地深耕教師專業發展與教學實務。

二、執行成效

- (一)「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自106學年度起轉型為「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以教學觀察、教學檔案、教學輔導與專業學習社群等為核心任務，107學年度起正式整合教師專業發展計畫與資源，由教育部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教師專業發展運作經費，減輕行政負擔。
- (二)建置「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作為教師教學歷程資料記錄平臺，並強化教師專業發展歷程之數位化服務及分析功能。目前平臺正進行改版及功能建置，期能提供更簡明、e化之服務。
- (三)推動「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方案」，結合民間力量並與大型教師社群領導人合作，於107年8月分區辦理4場次、每場次為期3天之「107級中小學初任教師志業暨教學實務導入研習」，近2,400名初任教師參與；另為每位初任教師安排薪傳教師，進行為期3年之輔導與陪伴，且建立跨校共學輔導員機制，每位共學輔導員輔導8名至12名初任教師，進行共學小組對話並建立教學社群。此外，每半年由直轄市、縣(市)辦理1次初任教師回流座談，以關懷初任教師於實際教學現場的適應情形。
- (四)廣續推動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

捌、培訓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師資

一、政策說明

為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新課綱)於108學年度起

正式實施，透過大學教師社群、師資培力計畫、工作坊、研討會、教材教法專書等方式，協助師資培育之大學教授及師資生理解新課綱理念、體現新課綱教學知能。另針對新課綱新增科技領域、本土語文及新住民語文職前師資培育，亦藉由規劃職前專門課程、推動自造者中心、開設專業課程及師資生多專長學分班，協助師資培育之大學培育相關師資。又為協助在職教師因應新課綱，提升教師專業、學科專業與教學能力，積極辦理各項研習、工作坊及學分班，以全面提升在職教師接軌新課綱所需專業知能。

二、執行成效

科技領域師資方面，辦理「增能學分班」，提供取得中等學校生活科技科及資訊科技科相關教師證書者修習，生活科技科增能學分班計 3 校 7 班，提供 215 人次進修機會；資訊科技科增能學分班計 7 校 10 班，提供 313 人次進修機會。另辦理「第二專長學分班」，提供未取得中等學校生活科技科及資訊科技科教師相關證書之正式教師修習，生活科技科第二專長學分班計 3 校 4 班，提供 120 人次進修機會；資訊科技科第二專長學分班計 10 校 12 班，提供 435 人次進修機會。

玖、推動中小學數位教育，培育新興數位科技人才

一、政策說明

21 世紀以來，數位科技一再推陳出新，舉如寬頻網路、虛擬／擴增實境（VR／AR）、物聯網（IOT）、大數據、人工智慧（AI）等已為全球重要發展趨勢，對未來社會、經濟及生活等各方發展影響甚鉅，為讓中小學生能夠因應未來社會發展及數位經濟時代之挑戰，培養生活所需之科技素養與能力，並為產業未來需求人才奠基，爰架構於新課綱（資訊科技與生活科技教學）之基礎上，推動中小學生對新興科技之認知、態度與興趣之培養，進而發掘具潛力之學生，俾銜接大學人才培育。另透過推動數位學習創新教學模式，提升教師教學品質及多元教學情境，培養學生正確使用資訊科技的態度與行為，並善用數位科技提升其學科知識與批判思考、創意思考、問題解決、溝通表達及合作學習（5C）等能力。

二、執行成效

- （一）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總綱將「資訊科技」列為國、高中之授課時數／必修科目，以培養學生之「邏輯與運算思維」能力，利用資訊科技解決問題，教育部已從師資培育、課程教學及設備整備提出相關配套措施著手準備。

- (二) 107 年度執行前瞻基礎建設—數位建設計畫，建置 9 所新興科技區域推廣中心及 22 所促進學校，協助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對新興科技（如 AI、IOT、智慧製造等）之認知。
- (三) 辦理 107 年度「新興科技議題研討會」，共有 120 位資訊領域教師參加。
- (四) 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成立「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服務及協助周圍國民中小學辦理科技教育之活動，並整合相關資源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106 年已成立 22 所中心，計辦理約 200 場次教師研習、約 160 場體驗活動，合計教師 9,000 人次參與。107 年計核定補助 53 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含 106 年 22 所）經費。
- (五) 推動「中小學行動學習計畫」，運用行動載具及無線網路等數位工具，發展創新教學策略及培養學生 5C 關鍵能力，107 年全國已有 228 所中小學校（高中 40 所，高職 9 所，國中 45 所，國小 134 所）、1,313 班，約 3 萬 1,994 名師生參與行動學習推動計畫。
- (六) 為培養學生運算思維能力，持續鼓勵學校及教師引導學生參與國內外程式教育相關活動，如辦理 9 場次「海狸一日營」、「107 年度貓咪盃—全國 SCRATCH 競賽」，計有 154 個隊伍參加，並邀請學校於創意市集展示程式設計融入生活應用之作品。
- (七) 發展教師學習社群，透過補助社群活動、經營專屬網站，以及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工作坊等活動，增加教師互動學習及分享機會，如全國「教育嘍浪客」社團成員數達 1 萬 3,000 人。

拾、扶助弱勢學生、落實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

一、政策說明

為弭平城鄉差距，教育部全盤綜整偏遠地區學校面臨之問題，藉由制定專法，透過強化偏遠地區學校教育措施、寬列經費、彈性運用人事及提高教師福利措施等方式，改善偏遠地區學校師資、行政與組織問題，以保障偏遠地區學生之受教權益。

二、執行成效

《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於 106 年 12 月 6 日制定公布，內容包含訂定正式教師留任年限、規劃彈性之代理及專聘教師制度、提供深耕且熱忱之教師久任獎金、補足合宜之教學及輔導人力、減低學校行政業務負擔之作為、規劃就近提供教師所需之專業發展機會、提供學生多元學習資源及學校所需之相關硬體設施設備。

為落實本條例所定事項，教育部業發布《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施行細則》、《偏遠地區學校分級及認定標準》、《偏遠地區學校合聘教師及巡迴教師聘任辦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各該主管機關專業輔導人員設置辦法》、《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校長及教師特別獎勵辦法》及《偏遠地區公立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招收幼兒辦法》等 6 項法規命令，另研擬《偏遠地區學校專案聘任教師甄選聘任辦法》及《公立學校教師獎金發給辦法》（草案），將儘速完成法制作業發布施行。

拾壹、穩定偏遠地區師資與教學品質

一、政策說明

偏遠地區學校通常具有地遠人稀、交通與生活不便、文化刺激少等特性，以致於偏遠地區學校教師流動率較高；為穩定偏遠地區學校師資，教育部刻正推動合理教師員額編制、研訂予偏遠地區學校彈性運用人事之相關法規，並針對自願至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以及於偏遠地區學校服務滿一定期限之校長及教師，訂定獎勵措施及編列相關補助經費，以改善偏遠地區學校師資、行政與組織問題，保障偏遠地區學童之受教權益。

二、執行成效

- (一) 推動外加代理教師達成合理教師員額編制，以滿足學生學習節數為考量點，與教師授課總節數達到平衡，進而配置偏鄉地區學校所需之教師員額，充裕教育現場師資。
- (二) 持續推動增置特殊專長教師員額，並依「直轄市縣（市）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合聘專任教師應注意事項」及《偏遠地區學校合聘教師及巡迴教師聘任辦法》，推動合聘教師機制，協助同級或不同級偏遠地區學校聘任特定專長領域教師，以提升專長授課，106 學年度補助地方政府合聘 74 位國民中學教師。
- (三) 推動「教學訪問教師計畫」，遴選都會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優秀教師，至偏遠學校進行至少為期 1 年之教學訪問，以協助偏鄉教師專業成長。106 學年度已成功媒合 34 對訪問教師與學校。
- (四) 訂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作業要點》，補助項目含宿舍新（整）建、修繕及購置設備等，以改善偏遠學校教職員居住環境。107 年度受益的偏鄉學校已達 662 校，計改善 1,037 棟宿舍。

拾貳、保障偏鄉與弱勢學生就學扶助及升學權益

一、政策說明

為保障經濟弱勢學生安心就學並促進社會階層流動，教育部對於各教育階段別弱勢學生皆提供不同需求的協助，除各項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學校教育儲蓄戶及弱勢助學計畫等經濟層面扶助措施外，亦補助並引導各級學校推動完整的弱勢學生學習輔導措施；同時擴大入學機會的保障，包括鼓勵大學透過「個人申請入學」第2階段甄試，給予各類弱勢學生優先錄取或加分等優待措施，並推動「大學特殊選才試辦計畫」及「技職繁星計畫」，以落實對偏鄉與弱勢學生整體學習歷程之關照。

二、執行成效

- (一) 推動全國各級學校教育儲蓄戶：為扶助經濟弱勢學生安心就學，截至 107 年 6 月底止，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共計 3,636 所學校開立教育儲蓄戶，並有 6 萬 5,467 件獲捐助案例。
- (二) 補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代收代辦費：補助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家庭突遭變故之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代收代辦費（含書籍費、家長會費、學生團體保險費），106 學年度受益學生逾 31 萬人次。
- (三) 推動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國民小學低收入戶、身心障礙等在學學生得免費參加，106 學年度計補助 6 萬 8,955 人次。
- (四) 辦理「國民小學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屬低收入戶、單親、失親、隔代教養等弱勢家庭國民小學學生，其下課後無人照顧致有影響身心健康與發展之虞者得免費參加；106 學年度開辦 576 校、693 班，參加學生計 9,231 人次。

拾參、推動新住民子女教育

一、政策說明

國內新住民人數已逾 53 萬人，106 學年度新住民子女就學人數已達 30 萬 7,057 人。為打造和諧共榮的多元社會，107 年持續推動「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致力培養學生發揮語言與多元文化優勢，另協助新住民適應環境，並讓一般民眾了解多元文化意涵，共創友善融合的社會。此外，將持續推動「新住民子女教育發展五年中程計畫」，以提升新住民子女學習成效。

二、執行成效

- (一)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自 108 學年度起將新住民語文列為國民小學必選、國民中學為選修課程，積極籌辦新住民語文課程開課事宜。在師資培訓方面，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計 1,791 人，挹注師資供給量；另持續研發東南亞（越南、印尼、泰國、緬甸、柬埔寨、菲律賓及馬來西亞）7 國官方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每國教材共分 4 個學習階段，各 18 冊。
- (二) 107 年補助 144 所國民中小學推動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補助地方政府及各級學校辦理新住民子女語文活動計 20 案。

第三節 問題與對策

教育是國家發展之關鍵，社會革新的動力，教育與社會之間具有相互影響的關係。近來隨著人口結構改變，社會文化快速變遷、科技網路不斷更新、全球市場時代來臨，形成對我國各級教育教育之衝擊與影響。而教育資源的分配，長久以來存在城鄉的地域差異。直轄市學校的教育資源更為豐富，造成教育機會均等理想的落實，尚待強化。在此背景下，國家應在既有基礎上尋求改革創新，投入更多資源與完善政策，以期學校轉型發展，引導國家社會永續成長。以下就教育問題與對策分析如下：

壹、問題

一、偏鄉師資人力運用之問題

長久以來，偏鄉地區中小學校師資人力資源運用與發展的問題，對學校組織運作，造成許多困擾。偏鄉地區學校因為地處交通不利，社區資源缺乏，學校正式合格教師有所不足，影響學校的組織運作與教學品質。各地方政府為了因應少子女化產生減班與超額教師之問題，要求學校實施教師員額之控管，改由聘兼任教師、代理教師或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來擔任各類教學工作。因而不少偏鄉地區的學校經過多次的招考，在開學前仍然面臨缺乏合格正式老師的困境，甚至連藝文、英語等領域的代理老師，也一樣無法聘足。

事實上，偏鄉地區的學校規模過小，國民小學大多為六班規模，國中規模也不大，整體學校學生人數過少，加上正式教師流動率過高，這些現象嚴重影響學生的

學習品質。再來是偏鄉地區都要兼任學校行政職務，甚至，都要肩負與教學無關工作，包含繁雜公文處理、各類計畫申請及結報、上級評鑑與訪視、研習要求等，甚至要處理許多非屬教學核心的行政工作。這些龐雜的行政業務，也是造成教師工作負荷量增加的原因，同時也降低學校教師兼任行政之意願。以上都是屬於目前偏鄉地區師資人力運用之問題。

二、新住民子女的教育問題

近年來臺灣人口快速變遷，許多偏鄉地區之勞工、農民、漁民、身障者以及高齡失婚等男性，在選擇本國配偶遭遇困難之後，轉向透過仲介公司選擇東南亞女子為配偶，此種透過婚姻仲介與東南亞女性作為結婚之對象，部分因為婚姻價值觀念偏差，對外籍配偶有不公平待遇以及不正確婚姻價值觀，連帶影響新住民的子女教育問題，已經形成教育的新弱勢族群，對臺灣社會的衝擊與挑戰。外籍配偶及新住民子女快速的增加，在中小學校就讀新住民子女人數不斷增加。一般而言，外籍配偶教育程度相比較低身心狀況也欠佳，經濟條件弱與人際網路狹窄，加上外籍新娘個人語言的隔閡、文化的差異、飲食習慣、風俗習慣不同，教養子女態度等差異，造成認知觀念的偏差。甚至在親師溝通與指導子女的認知方面，也有所不足，進而影響子女生活適應與學習的表現。由於新住民子女就學人數逐年增加，可以預見這些新住民學生未來將成為社會的一份子，並影響整體國民素質及競爭力，教育主管機關亦注意到此問題，必須及早制定策略以為因應。

三、偏遠地區弱勢學童學力落差的問題

在國民教育階段，學生的教育品質與家庭社經背景高低息息相關。偏鄉地區學校除了師資不足、文化資本薄弱問題之外，學生的學習落差或是學力落後，是一個普遍的現象。偏遠地區弱勢學童由於家庭背景因素的影響，從小基礎學習能力沒有完整的建立，加上進入學校之後，學業表現欠佳，缺乏學習的興趣，父母的教育程度與教育期望不足，都影響學生的學習成效。這些弱勢學童家中除了教育資源不足，社區文化資源，也相當缺乏。因此在英文、數學或自然科學等，都有明顯的落差。尤其每年國中學生教育會考之後，統計結果待加強比例過高，多數是偏遠與離島地區的學生。這些隔代教養，單親家庭、經濟不利因素的弱勢學生，更需要投入教育新思維，建立完整的教育政策，投入更大的教育資源，運用有效教學策略以改善弱勢學生的學習成效。

四、校舍空間閒置與利用的問題

少子女化的現象對教育造成全面的衝擊，各階段學校開始產生減班或整併挑戰，

在偏遠地區更加嚴重。除了地方本身人口稀少之外，中小學每年學生人數都在減少，當學校及班級數減少時候，面臨裁併與廢校議題可謂越來越多。事實上，市區或鄉鎮地區學校因為學區的重疊而減班或併校也時有所聞。學校整併之後，等於失去社區文化中心，對社區文化延續也產生重大影響。為了因應少子女化與城鄉人口結構變遷問題，各縣市政府針對偏遠地區學生人數遞減之學校、校區、分校、分班進行整併等措施，所遺留之校舍空間，如果任其閒置殊為可惜，亦可能形成社區治安死角。為有效執行閒置校舍再利用，亟思進行「校園第二春」之多元性用途，以期發揮公共資產之效益。

五、新課綱科技領域師資不足的問題

在十二年國教新課綱中新設科技領域，包含了生活科技與資訊科技兩科。在國中階段每週兩節課，國小在彈性課程中安排。新課綱增加科技領域課程，惟各校生活科技、資訊科技專任合格教師普遍不足，加上受少子女化影響，各校普遍難以甄補新進教師；其中資訊科技課程內容包含運算思維與問題解決、資料表示及分析、演算法及程式設計等，現有師資專業知能亦有不足，師資問題如何解決？雖然政府已投入許多教育資源，但仍然有不少學校面臨科技領域師資培訓與招募的困境，甚至學校在教室與硬體建置方面有所不足。在偏鄉地區甚至出現科技領域師資的城鄉差距，偏鄉地區找不到足夠的師資，只好要求在其他領域教師跨域教學，影響了教育品質。

貳、因應之道

一、落實中小學學習扶助計畫

有鑑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後，國中學生將可免經升學考試直接進入高中（職）或五專就讀，因此，建構把關基本學力之檢核機制，落實補救教學，提供多元適性的學習機會，以達成「確保學生學力品質」、「成就每一個孩子」的目標，便成為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核心課題之一，亟需藉由擬訂補救教學實施方案予以具體實踐。補救教學為鞏固我國學生基本學力之基礎工程，教育部從學生起點行為篩選診斷、學習內容、教材、教學人員專業增能、學習扶助實施方式、學生學習成效檢核、督導機制及法規，均完成全盤規劃，期望所有教學人員、學生、家長能配合推動，讓孩子的學習腳步不再延遲。因此，為了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念，教育部積極落實補救教學政策，以提升低成就學生學習能力與效果為目標，透過「弱勢優先」、「公平公正」及「個別輔導」之實施原則，發揚「教育有愛、學習無礙」之精神，達到「有教無類、因材施教」的教育願景。並藉由客觀性

評量，篩選學習低成就學生，施以補救教學，藉此提高學生學力，確保教育品質，期以真正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實現社會公平正義。實施方式包含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應就提升學生學力整體規劃學習扶助推動事宜，並檢視前一學年度辦理成效及預期目標，據以擬定當年度推動重點。學校應透過篩選測驗，找出有學習需求之學生，依測驗結果報告設計課程及教學策略，並運用成長測驗了解學生學習成效。篩選國語（文）、英語、數學三科目（領域）學習低成就學生（以下簡稱學生），及早即時施以學習扶助，弭平學力落差。此目標在於達成：（一）制定各年級之基本學習內容，界定基本學力。（二）有效篩選出學習低成就學生，管控學習進展。（三）扶助每一位學習低成就學生，弭平學習落差。（四）確保國中小學生之基本學力，提升學習品質。

二、持續深化及落實行政減量之方向及政策

為促使學校行政人員以輔助教學為優先要務，與教學無關之公文、計畫申請及結報、評鑑訪視、研習等，應逐年減量或以適當方式取代，以提升教師兼任行政職務之意願及減輕擔任該職務之負荷，讓學校與教師致力於教學現場，回歸以學習者為中心的教育本質，針對學校行政人員承辦業務通盤檢視，並提出減量之策略及具體作法，並逐步實施。首先是整合各競爭型與非競爭型計畫的行政作業流程，包括計畫說明會之共辦、計畫申請、審查、核定及結報流程之整合作業。其次，為兼顧學校辦學品質及降低對學校現場之干擾，進行各類訪視（含視導）之通盤檢討，以推動「項目指標減（整）併」、「減少受評對象」、「縮短訪視期程」、「強化內部自評機制」、「精簡文書作業」、「運用既有蒐集資料」等策略。再來是簡化調查及填報資料，以「跨機關單位資料交換、共享、比對、整合等方式產製資料」、「逐步建置統一資料填報平臺及減少臨時性調查網站」及「整合相同類型報表」等策略，減少向學校調查資料之頻率。教育部未來將持續瞭解教學現場行政人員需求，推動各項行政減量的作為及政策，以具體落實行政輔助教學的目標，減輕學校行政人員工作負擔及增加教師兼任行政之意願，並強化各項計畫之連結與整合，也鼓勵學校行政人員發揮為教育服務的熱忱，為學校帶來發展、創新與改變之契機。

三、落實新住民子女教育與輔導

近年來新住民子女教育議題大多圍繞在如何協助新住民子女融入本地文化，抑或是如何提升新住民子女的學習成效，然而對於深化新住民子女所兼具的發展優勢，包含多元的語言學習環境、跨國文化的成長背景優勢則更需要加以關注。在新課綱中規範，國民小學階段新住民語文的課程實施，應依學生實際需求，選擇閩南語文、客家語文、原住民族語文或新住民語文其中一項進行學習。國民中學階段本

土語文／新住民語文，學校應調查學生之選修意願，學生有學習意願，即於彈性學習課程開課。也規定新住民語文課程的開設內容以來自東南亞地區的新住民語文為主。為尊重多元文化及增進族群關係，學校得聘請專長師資，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期望透過許多教育政策與配套措施，達成精進師資課程教學，漸進提升新住民子女教育學習成效與優化新住民家長親職教育之預期目標。

四、促進國民中小學空間利用與校園社區化改造

教育部為因應少子女化問題，各地區學生人數遞減之學校、校區、分校、分班進行整併等措施所遺留之空間，積極推動國民中小學整併後校園活化再利用輔導計畫，其目標是促進國民中小學營造空間美學，尤以各校閒置空間之活化利用，能發揮空間領導與空間美感教育，逐步深化人文素養。運用空間環境平臺，將地方特色文化導入教學系統，連結有趣、有意義的學習活動。

教育部配合前瞻基礎建設訂定「校園社區化改造計畫」，善用學校校園空間並賦予新任務，建構安全、合宜與健康的學習場域及多元社區化服務，以利社區居民托育、學習、運動或交流的場域，如增加家長托育子女之公共化幼兒園及各類社區服務等措施，讓學校成為社區居民生活的中心；另外，各級交通主管機關亦可配合學校老舊校舍拆除重建之時，與學校、社區民眾達成共識後，編列經費與其合作闢建地下停車場，以營造便於民眾生活之社區環境。

總之，改造學校餘裕空間，賦予校園新任務，與社區共享學校資源，設置各類社區服務及現有幼兒園增班之據點，使校園空間成為社區民眾與高齡者就近運用、學習、閱讀及運動之社區學習據點。

五、積極推動新課綱師資培訓、教學增能與設備整備

因應新課綱的推動，相關配套皆需到位，包括課程、師資、設備、經費、入學考試制度乃至於家長觀念等，其中，師資培育與整備為重要的關鍵之一。為因應科技領域師資不足，教育部積極推動落實新課綱教學智能，培育師資的來源。透過調整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積極開辦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同時在花東地區離島地區開班，提供教師進修機會申請第二專長。教育部已積極擬定師資培育與在職進修之配套措施，以充足學校內所需科技領域教師。。

新課綱的修訂，將更著重各教育階段學校特色與學生的個別差異，在此變革下，不論是未來的師資生或在職教師，皆需具備跨領域統整學科教學的能力，以符合未來素養導向，協助學生達成具深度與廣度的學習。教育部將透過師資職前培育、在職教師進修增能研習等各項培訓管道，使新舊課綱順利銜接，達成以學生學習為中心之教育目標。

第四節 未來發展動態

教育是連接世界的一扇窗、是國力開展的契機，每一個教育的環節，都應該綿密思量、謹慎以對。為使我們的下一代擁有更美好優質的教育環境，教育部將持續推動各項教育政策，與學校、地方政府建立良好的夥伴關係，期使教育政策之規劃及制定，能契合教育現場之實務需求。茲就國民教育階段中教育部未來所欲推動的相關重點，說明如下：

壹、協助學生試探性向及生涯發展規劃

教育部已補助 19 個直轄市、縣（市）政府成立 28 個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參與對象除國民中學學生外，並向下延伸至國民小學五年級、六年級學生，未來將持續提供更豐富的技藝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適性揚才精神，使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得以向下扎根，更臻完善。

貳、逐步落實「全面免試、就近入學」之理念

教育部將引導地方政府、就學區及學校逐步落實「全面免試、就近入學」之政策理念，並聽取各界意見，進行深入了解及評估，且與條件適宜之直轄市、縣（市）政府溝通後，始定案執行；另將視 106 學年度 15 所單點學校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情形，穩健推動，並規劃於 107 學年度以後逐步擴大辦理，規劃擴及適性學習社區、直轄市、縣（市）行政區或就學區等區域型的完全免試入學型態；並於深入分析各試辦學校及就學區之教育資源現況後，加強投入資源，強化學校特色發展，以逐步達成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習區完全免試之政策目標。

參、研訂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教育部將持續依據新課綱課程架構之課程規劃、規劃說明及實施要點等相關規定擬訂各項配套工作計畫，將工作項目分為「法規研修」、「課程教學及資源」、「培訓推廣」及「其他相關配合措施」4 個面向、30 個工作項目落實推動，期於 107 年完成各領綱草案之審議及發布，並於尊重課程審議會大會與各分組審議會之審議進程規劃及實際運作之前提下，於 108 學年度起自國民小學、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開始實施。

肆、持續推動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的機制

教育部將持續聚焦於新課綱實施之相關配套，促成各系統間的連結與協作，同

時因應新課綱將於 108 學年度實施，針對學校課程與教學專業支持系統，建立課程發展、師資培育、課程推動與教學支持系統之間，具前瞻性與永續性的跨系統連結及整合機制，提供貼近學校課程領導人員與教師需求的專業支持及資源，使新課綱有效落實於教學現場，達成適性揚才的目標。

伍、滾動修正實驗教育，創造多元學習環境

除法制面之滾動修正外，教育部未來將持續健全實驗教育審議機制，以提升實驗教育品質。另積極建構實驗教育規範範本、研訂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校之評鑑機制、成立實驗教育師資培力據點及實驗教育資源共享平臺，鼓勵多元實驗教育模式並協助提升教師專業能力。期待藉由完善且多元的實驗教育環境，精進不同型態教育模式學生的學習成效，為我國教育發展開創新契機。

陸、持續推動美學教育，擴大公私協力影響力

未來將聚焦於以學生為主體，學校美感教育為推動核心，持續引入跨部會與民間資源，公私協力共推美感體驗計畫，並透過校園及周遭生活環境之連結，從學生接觸最多的地方著手，加重生活美感教育，擴大美感影響力。換言之，教育部刻正規劃「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二期（108-112 年度）」，將以學生為主體、美感教育為推動核心，擴大公私協力跨域整合之影響力，期提升學生美感素養並實踐於生活。

柒、重視校舍耐震補強及校園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

校舍的安全係屬學生學習的基本條件，透過校舍的重建，可成為改造學生學習情境的新契機。教育部將持續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6-108 年度）」，預計至 108 年底共完成補強工程 1,702 棟及拆除重建校舍 246 棟，可將全國國民中小學教學使用之校舍耐震能力（CDR 值）提升至 1 以上，營造優質校園環境、維護師生生命安全。

捌、推動中小學數位教育，培育新興數位科技人才

隨著未來科技的發展，數位校園與數位教育絕對成為將來極受關注的議題，教育部將持續積極投入數位教育的發展，並培育新興的專業人才，具體將來推動方式說明如下：

- 一、透過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研擬「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完善國民中小學科技領域教學環境、強化教師科技教育專業、開發科技領域課程模組與多元

學習活動，落實新課綱科技領域教學。

- 二、108 年度持續增設新興科技區域推廣中心與促進學校，並發展促進學生新興科技認知相關之教學示例與教案。
- 三、108 年度持續辦理「新興科技議題研討會」，期強化及創新教師教學能力。
- 四、結合中小學與大學協作發展中小學 AI 教學模組、教案示例與種子師資培訓，鏈結產學研等外部資源(如人工智慧社群、科研中心或計畫、數位內容產業等)，鼓勵中小學發展 AI 特色課程。
- 五、培養學生運算思維、問題解決、跨域整合、多元創新及團隊合作等學習能力，協助中小學數位應用重點學校，持續發展創新數位教學典範模式，並透過全國教師社群逐步推廣擴散，培養學生自主、多元與跨領域學習能力。

玖、落實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穩定教學品質

為穩定偏遠地區師資與教學品質，推動跨校師資合聘機制，並保障偏鄉與弱勢學生就學扶助及升學權益，以及健全特殊教育支持體系，營造友善無障礙的學習環境。後續教育部將針對偏遠地區學校予以分級認定，並訂定整合性補助要點，持續規劃偏遠地區學校教育資源分配優先策略，挹注適足的軟硬體資源，以均衡城鄉教育發展，保障學生受教權益。同時，也將依據《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所定事項，賡續推動降低偏遠地區學校教師流動率之相關積極措施，並增加偏遠地區學校行政及用人彈性與誘因，穩定偏遠地區學校師資來源，以維持教學品質，弭平城鄉差距所造成的學習弱勢，幫助解決偏遠地區學校困境，整體提升偏遠地區學校教育品質。

拾、穩定推動新住民子女教育，培養學生多元文化優勢

隨著新住民人數增加，臺灣已逐步走向多元文化的國際社會，為照護來自不同國家的新住民及其子女，未來教育部將積極推動新住民語文學習課程、完善新住民子女轉銜及培力政策，使其了解自身文化及語言優勢，提升新住民及其子女自我認同；更將結合學校、社教機構、基金會、民間團體、地方政府等多元力量，持續提供文化交流活動，讓國人能有更多機會接觸新住民並相互學習，持續朝「揚才、展能、共融」之目標持續努力。

撰稿：范熾文 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教授兼花師教育學院院長
張文權 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學生活動組長／國立東華大學教育學博士